《佛在人間》

第五章、人間佛教要略

(pp.99-126)

厚觀法師編於 2011.03.31 釋開仁略修於 2015.11.12

壹、論題核心

(壹)人、菩薩、佛

一、總說「人間佛教」為古代佛教所本有

人·菩薩·佛:從經論去研究,知道人間佛教,不但是適應時代的,而且還是契合於佛法真理的。從人而學習菩薩行,由菩薩行修學圓滿而成佛——人間佛教,為古代佛教所本有的,現在不過將他的重要理論,綜合的抽繹「出來。所以不是創新,而是將固有的「刮垢磨光」。佛法,祇可說發見,不像世間學術的能有所發明。因為佛已圓滿證得一切諸法的實相,唯佛是創覺的唯一大師;佛弟子只是依之奉行,溫故知新而已。

二、「人間佛教」關涉到一切聖教,主要闡明從人而發心學菩薩行,由學菩薩行而成佛

(一) 概說「人間佛教」的核心

人間佛教,是整個佛法的重心,關涉到一切聖教。**這一論題的核心,就是「人・菩薩・佛」——從人而發心學菩薩行,由學菩薩行而成佛。**

佛是我們所趨向(p.100)的目標;學佛,要從學菩薩行開始。菩薩道修學圓滿了,即是成佛。如泛說學佛,而不從佛的因行——菩薩道著力做起,怎能達成目的? 等於要作一畢業生,必定要一級一級學習起,次第升進,才能得到畢業。學佛也就是這樣,先從凡夫發菩提心,由初學,久學而進入大菩薩地,福慧圓滿才成佛。

(二)詳釋修學菩薩道的三個階段:凡夫菩薩、賢聖菩薩、佛菩薩

菩薩道重在實行,不單是讚歎仰信究竟的果德就成,而要著重在學習一切菩薩行。 平常說菩薩,總是想到文殊、普賢等大菩薩,其實菩薩也有初學的。菩薩道所有經歷的過程,可略分三個階段:

- 一、凡夫菩薩
- 二、賢聖菩薩
- 三、佛菩薩

1、第三階段:佛菩薩

第三階段的菩薩,是證得大乘甚深功德,與佛相近似的。《楞伽經》說:「七地是有心,八地無影像;此二名為住,餘則我所得。」³這是說:八地以上的菩薩,與佛的

¹ 抽繹 (ーヽ): 理其端緒,演繹。(《漢語大詞典 (六)》, p.457)

² 刮垢磨光:滌除污垢,磨之使顯出光澤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二)》, p.669)

³(1)《大乘入楞伽經》卷 5 〈4 現證品〉(大正 16,619a7-8)。

智證功德相近。

《般若經》說第十地名佛地,⁴龍樹解說為:如十四夜(p.101)的月與十五夜的月一樣。⁵所以雖還是菩薩地,也就名為佛地。

這樣的佛地大菩薩,是久修二阿僧祇劫以上所到,如文殊、觀音等,初學是不容易 學到的。

2、第二階段:賢聖菩薩

第二階段的菩薩,是已發菩提心,已登菩薩位,從賢入聖,修大悲大智行,上求下 化——這即是三賢到八地的階位。

3、第一階段:凡夫菩薩

第一階位,是新學菩薩,是凡夫身初學發菩提心,學修菩薩行。雖或是外凡夫,或 已進為佛法內凡夫,菩薩心行的根柢⁶薄弱,可能還會退失。

《起信論》⁷說:信心成就——發菩提心成就,才不退菩薩位而能次第進修。初學發

(2) 印順法師《華雨集第三冊》(p.185-p.188):

《楞伽經》立四種禪:愚夫所行禪,觀察義禪,攀緣真如禪,如來禪。一、愚夫所行禪:是二乘所修的禪。……釋尊為多聞聖弟子說法,從現實入手,不是出發於唯心的;然依真常唯心者的見解,「唯心」才是佛的正法。古德說:「心行道外,名為外道」。依《楞伽經》,應該說「心外有法,名為外道」了。二、觀察義禪:以下是大乘禪觀。義(artha),是心識所現的境相,所以說:「似義顯現」,「似義影像」,「相義」等。心識所現的一切法(外道的、二乘的都在內)無我,就是一切「妄計自性」是沒有(自性)自相的。在禪觀的次第增進中,就是諸地的相義,也知是唯心(識)而沒有自相的。三、攀緣真如禪:上來觀人法無我,是「妄計自性」空。能觀的心識,是虛妄分別,如一切法(義)不可得,分別心也就「不起」。真如不是緣慮所可及的;所分別、能分別都不起了(境空心泯),還有無影像相在,所以說攀緣真如。四、如來禪:「入佛地,住自證聖智三種樂」,那是如來自證聖智。三種樂的意義不明,可能如《楞伽經》說:「七地是有心,八地無影像,此二地名住,餘則我所得,自證及清淨,此則是我地」(大正一六・六一九上)。在方便安立中,(從初地到)七地是有心地,知一切唯是自心所現,與觀察義禪相當。八地以上,九地,十地,普賢行地——三地,都可說是佛地,與如來禪相當。

- 4(1)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6〈20 發趣品〉:「菩薩摩訶薩住是十地中,以方便力故行六波羅蜜,行四念處乃至十八不共法,過乾慧地、性地、八人地、見地、薄地、離欲地、已作地、辟支佛地、菩薩地,**過是九地住於佛地,是為菩薩十地**。如是,須菩提!是名菩薩摩訶薩大乘發趣。」(大正8,259c10-15)
 - (2)《大智度論》卷50〈20 發趣品〉:「佛此中更說第十地相,所謂菩薩行六波羅蜜,以方便力故,過乾慧地,乃至菩薩地,住於佛地。佛地,即是第十地。菩薩能如是行十地,是名發趣大乘。」(大正25,419c9-12)
- 5《大智度論》卷 29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73b9-17):

菩薩有大神力,住十住地,具足佛法而住世間,廣度眾生故,不取涅槃。亦如幻師自變化身,為人說法,非真佛身。雖爾度脫眾生,有量有限;佛所度者無量無限。菩薩雖作佛身,不能遍滿十方世界;佛身者普能遍滿無量世界,所可度者,皆現佛身。亦如十四日月,雖有光明,猶不如十五日。有如是差別。

- ⁶ 根柢 (**匆ー∨**): 1、草木的根。柢,即根。2、比喻事物的根基,基礎。(《漢語大詞典 (四)》, p.1014)
- 7 《大乘起信論》卷1:「分別發趣道相者,謂一切諸佛所證之道,一切菩薩發心修行趣向義故。

菩提心,學修菩薩行的,是在修學信心的階段。

《仁王經》⁸稱此為十善菩薩,也即是十信菩薩。凡夫的初學菩薩法,還沒有堅固不退時,都屬於此。依經論說:這一階段,也要修學一萬劫呢!⁹新學菩薩,要培養信心、悲心,學習發菩提心;樂聞正法,聞思精進,而著重以十善業為菩薩道的基石。這類菩薩,雖沒有什麼深定大慧,神通妙用,但能修發菩提心,修集十善行——菩薩戒,精勤佛道,已充分表示出菩薩的面目。這樣的力行不息,積集福慧資糧,一旦菩提心成就,就可進入不退菩提心的賢位。

(貳)別說凡夫菩薩

一、初學菩薩著重於十善業,即以人身學菩薩道的正宗

(p.102)凡夫菩薩:十善,本是人乘的正法。初學菩薩而著重於十善業,即以人身學菩薩道的正宗。太虛大師宣說的「人生佛教」,即著重於此。大師平時,坦白地說: 我是凡夫而學修發菩薩心的。

二、凡夫菩薩略有兩點特徵:具煩惱身、悲心增上

以人間凡夫的立場,發心學菩薩行,略有兩點特徵:

(一) 具煩惱身

一、**具煩惱身**:凡夫是離不了煩惱的,這不能裝成聖人模樣,開口證悟,閉口解脫,要老老實實地覺得自己有種種煩惱,發心依佛法去調御他,降伏他(慈航法師晚年,發願離淫欲心,也就是真實的佛子模樣)。

有人說:如學佛的或出家大德,內心也充滿煩惱,這怎能使人歸敬呢**!這些人把煩惱看得太輕易了**。

略說發心有三種。云何為三?一者、信成就發心,二者、解行發心,三者、證發心。信成就發心者,依何等人、修何等行,得信成就堪能發心?所謂依不定聚眾生,有熏習善根力故,信業果報,能起十善,厭生死苦、欲求無上菩提,得值諸佛,親承供養修行信心,經一萬劫信心成就故,諸佛菩薩教令發心;或以大悲故,能自發心;或因正法欲滅,以護法因緣,能自發心。如是信心成就得發心者,入正定聚,畢竟不退,名住如來種中正因相應。若有眾生善根微少,久遠已來煩惱深厚,雖值於佛亦得供養,然起人天種子,或起二乘種子。設有求大乘者,根則不定,若進若退。或有供養諸佛未經一萬劫,於中遇緣亦有發心,所謂見佛色相而發其心;或因供養眾僧而發其心;或因二乘之人教令發心;或學他發心。如是等發心悉皆不定,遇惡因緣,或便退失墮二乘地。

復次,信成就發心者,發何等心?略說有三種。云何為三?一者、直心,正念真如法故。二者、深心,樂集一切諸善行故。三者、大悲心,欲拔一切眾生苦故。」(大正 32,580b15-c9) 8 《佛說仁王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〈7 受持品〉:「善男子!習忍以前行十善菩薩,有退有進,譬如輕毛,隨風東西。是諸菩薩亦復如是,雖以十千劫行十正道,發三菩提心,乃當入習忍位,亦常學三伏忍法,而不可名字是不定人。是定人者,入生空位,聖人性故,必不起五逆、六重、二十八輕。佛法經書作返逆罪,言非佛說,無有是處。能以一阿僧祇劫,修伏道忍行,始得入僧伽陀位。」(大正 8,831b7-15)

9《仁王護國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2〈7奉持品〉:「善男子!習忍以前經十千劫,行十善行有退有進,譬如輕毛隨風東西。若至忍位,入正定聚,不作五逆、不謗正法,知我法相悉皆空故,住解脫位。於一阿僧祇劫修習此忍,能起勝行。」(大正8,841b10-14)

依《大涅槃經》¹⁰說:有四依菩薩,可以作為眾生的依止(師)。初依,即具足煩惱的初學發心者。初依菩薩,對佛法的根本理趣,有相當的正確體認;自己學修菩薩行,也能引導眾生來學。他雖沒有斷除煩惱,但**能攝化眾生,向於煩惱所不染的境地**,所以能為大眾作依止師。

聲聞法中也是這樣,四果聖者能斷煩惱,未斷未證的**順解脫分、順抉擇分**聲聞行者¹¹,一樣的能住持佛法,教化眾生,為人間福田。

凡依人身而學發菩提心,學修菩薩行,務要不誇高大,不眩¹²神奇。如忽略(p.103)

10 (1) 《佛說大般泥洹經》卷 4 〈9 四依品〉(大正 12,875c29-876b4):

佛復告迦葉:「有四種人,於此《大般泥洹經》,能趣正法護持正法能為四依,多所度脫多所饒益出於世間。何等為四?一者、凡夫,未離煩惱出於世間,多所度脫多所饒益。 二者、得須陀洹、斯陀含果。三者、得阿那含。四者、得阿羅漢。是四種人為真實依, 多所度脫多所饒益。

彼**凡夫人**者,自持戒德威儀具足,為護法城於如來所聽受正法,誦持義味廣為人說能自 少欲,復為人說**大人八念***,化諸犯戒悉令悔過,善知眾生種種語言,習行菩薩護法功德, 是名第一凡夫菩薩;此諸凡夫未為如來之所記別為菩薩位。

彼**須陀洹、斯陀含**者,已得正法離諸疑惑,不為人說非法經書、離佛契經世間歌頌文飾記論、畜養奴婢非法等物,是名須陀洹菩薩;雖未得第二第三菩薩住地,已為諸佛面前 授記。

阿那含者,已得正法離諸狐疑,不為人說非法典籍、離佛契經世間歌頌文飾記論、受畜 奴婢非法等物,未起諸結能即覺知,過去諸結永不復縛,有所說法不斷佛性,德行清淨 身無外病,四大毒蛇依起諸病所不能中;善說非我度我見者,離世間我而行方便隨順世 間,常大乘化不說餘道,身中無有八萬戶虫無量災患,心離愛欲無惡夢想,離一切有生 死恐怖,行如是者,是為第三阿那含人。不復還有名阿那含;習諸德本久遠過惡所不能 染,名阿那含;是名阿那含菩薩發心受決;發心受決者,其人不久當成佛道。

阿羅漢者,煩惱已盡離諸重擔,所作已作具足十地,已得記別甚深法忍,一切色像悉能 化現,於諸方面隨意所欲,為如來應供等正覺,如是功德皆悉具足,名阿羅漢。

是為四種人於此《大般泥洹經》多所度脫、多所饒益出於世間,為天人師,如諸如來, 是四種人為真實依。」

※大人八念:《中阿含·74八念經》卷18(大正1,540c-542b)阿那律陀:

1.無欲,2.知足,3.遠離,4.精進,5.正念,6.定意,7.智慧,8.不戲、樂不戲、行不戲。

(2)《大乘義章》卷 17 (大正 44,812b5-13):

第六人者,四恒佛所發菩提心,於惡世中愛樂大乘,受持讀誦為他演說,十六分中解一分義。解何等義?如《涅槃》說,謂解佛性如來常住。云何十六?《大涅槃》中,隨義淺深如來分判為十六分,此第六人始得一分。此前六人同在善趣,齊是四依弟子所攝。第七人者,名為凡夫具煩惱性,五恒佛所發菩提心,於惡世中能說大乘,十六分中解八分義,此在種性解行位中。

11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7(大正 27,34c27-35a9):

善根有三種:一、順福分,二、順解脫分,三、順決擇分。

順福分善根者,謂種生人、生天種子。生人種子者,謂此種子,能生人中,高族大貴,多饒 財寶,眷屬圓滿,顏貌端嚴,身體細渜,乃至或作轉輪聖王。生天種子者,謂此種子,能生 欲、色、無色天中,受勝妙果,或作帝釋、魔王、梵王,有大威勢,多所統領。

順解脫分善根者,謂種決定解脫種子,因此決定得般涅槃。

順決擇分善根者,謂煖、頂、忍、世第一法。此中應廣分別,順解脫分善根。問:此善根以 何為自性?答:以身、語、意業為自性,然**意業增上**。

¹² 眩(Tロ**ዓヽ**):通"炫"。誇耀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七)》,p.1198)

凡夫身的煩惱覆蔽,智慧淺狹,一落裝腔作勢¹³,那麼如非增上慢人(自以為然),即是無慚無愧的邪命。依人身學菩薩行,應該**循序漸進,起正知見,薄煩惱障,久 積福德**。久之,自會水到渠成,轉染成淨。

(二) 悲心增上

二、**悲心增上**:初發菩薩心的,必有宏偉超邁¹⁴的氣概。**菩薩以利他為重,如還是一般人那樣的急於了生死,對利他事業漠不關心,那無論他的信心怎樣堅固,行持怎樣**精進,決非菩薩種姓。

專重信願,與一般神教相近。

專重**修證**,必定墮落小乘。

初發菩提心的,除正信、正見以外,力行十善的利他事業,以護持佛法,救度眾生 為重。

經上說:「未能自度先度他,菩薩是故初發心」¹⁵。應以這樣的聖訓,時常激勵自己, 向菩薩道前進。

(叁)人間佛教與人乘法之差異

有的人因誤解而生疑難:行十善,與人天乘有什麼差別?

這二者,是大大不同的。

這裡所說的**人間佛教,是菩薩道,具足正信正見,以慈悲利他為先**。學發菩提心的,勝解一切法——身心、自他、依正,都是輾轉的緣起法;了知自他相依,而性相畢竟空。依據即空而有的緣起慧,引起平等普利一切的利他悲願,廣 (p.104) 行十善,積集資糧。

這與**人乘法,著重於偏狹的家庭,為自己的人天福報而修持**,是根本不同的。

初學發菩提心的,了知世間是緣起的,一切眾生從無始以來,互為六親眷屬。一切人類,於自己都展轉依存,有恩有德,所以修不殺不盜等十善行。即此人間正行,化成**悲智相應的菩薩法門**,與**自私的人天果報**,完全不同。

這樣的**人間佛教,是大乘道,從人間正行去修集菩薩行的大乘道**;所以菩薩法不礙人 生正行,而人生正行即是菩薩法門。

以凡夫身來學菩薩行,向於佛道的,不會標榜神奇,也不會矜誇¹⁶玄妙,而從平實穩健 處著手做起。

一切佛菩薩,都由此道修學而成,修學這樣的人本大乘法,如久修利根,不離此人間正行,自會超證直入。

如**一般初學的**,循此修學,**保證能不失人身,不礙大乘**,這是唯一有利而沒有險曲的 大道!

¹³ 裝腔作勢:裝出一種腔調,擺出一種姿態。形容故意做作。(《漢語大詞典(九)》, p.83)

¹⁴ 超邁:卓越高超,不同凡俗。(《漢語大詞典 (九)》, p.1129)

^{15《}大般涅槃經》卷 38〈12 迦葉菩薩品〉:「自未得度先度他,是故我禮初發心。」(大正 12,590a22)

¹⁶ 矜誇:同"矜侉"。誇耀。(《漢語大詞典 (八)》, p.584)

貳、理論原則

(壹) 法與律的合一

一、大乘法的流布受本生談的影響,不大重視有組織的集團,這可能是大乘晚期衰變的主因

法與律的合一:印度大乘法的流布,受有本生談的影響,菩薩都是獨往獨來 (p.105) 的,所以大乘法著重於入世利生,而略帶特出的偉人的傾向,不大重視有組織的集團,這也許是大乘法晚期衰變的主因。

然大乘經說:菩薩常與無數菩薩俱。依龍樹說:「俱」¹⁷,就是有組織的集合。

二、導之以法,齊之以律,這是初期佛教的精髓,法與律的相應協調,才是佛教的整體

原來,釋尊所創建的**根本佛教,包含著兩個內容:一、法**,二、律。「**導**¹⁸之以法,齊 ¹⁹之以律」²⁰,這二者的相應協調,才是佛教的整體。

(一)法

法,是開示宇宙人生的真實事理,教人如何發心修學,成就智慧,圓成道果。法是重於顯正,重於學者的修證。

(二)律

律又有二類:(一)、止持,是不道德行為的禁止。(二)、作持,是僧團中種種事項的作法,把這類事分類編集起來,稱為犍度(聚)。

出家的聲聞比丘,特別是**人間比丘,過著集團的生活**。修行、居住、飲食、衣著,以及有關教團的事務,**大家都是在一起,依律制而行的。**

三、佛世的人間比丘依律而行,過著集團的生活;但後世則重法而輕律

佛世的出家弟子,有團體的組織,於集團中自利利他。

但當時的在家弟子,佛只開示他們應怎樣的信解修行(也有戒律),卻沒有組織的團體。古代的政治,不容許在家眾作有組織的活動。如孔門弟子,也是沒有固定團體的。但在佛法的流行中,顯然的重法而輕律。如聲聞乘的經(阿含)與律,約為四與一之比。而在大乘(p.106)法中,大乘經有幾千卷(傳來中國的),律典卻等於沒有。即有小部的,也還是附屬於經中。

四、人間佛教應瞭解僧團之大用,必須本著佛教的古義,法律兼重,來契合佛法的正宗

雖然說,律是佛制的,只可依著奉行,但律是世間悉檀,更著重於時地人的適應呢! 一分**重律的**,拘於古制,不知通變;而一分學者,索性輕律而不談。

有些人,但知發心,而不知**僧團**有什麼**大用**。不知自動發大心的,自尊自勉,是難得的上根。一般中下根性,雖也要自己發心向上,但如有良好團體,教育他,範圍他, 勸勉他,實在是策令向上的無上方便。

¹⁷ 俱(リロヽ): 偕同,在一起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一)》, p.1497)

¹⁸ 導 (匆幺∨): 教導。(《漢語大詞典 (二)》, p.1306)

¹⁹ 齊(〈一ィ): 指思想或行動一致,同心協力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二)》, p.1424)

²⁰《中阿含經》卷 52〈196 周那經〉:「阿難!為彼比丘故,眾共和集,應與憶律,**以法以律**,如尊師教,面前令歡喜。」(大正1,754b19-21)

後代學者而**尊律的**,但知過午不食,手不捉持金錢,而大都漠視僧團的真義。一分**重 禪的**——近於隱遁瑜伽的,或**以佛法為思辨的論師**,都**輕視律制**。不知**佛法的流行於世間,與世間悉檀的律制,有著最密切的關係。律的不得人重視,為佛法發達中的一大損失。**

所以**人間佛教,必須本著佛教的古義,重視法與律的合一原則。**(p.107) 出家的佛教,如忽視僧團的律制,必發生亂七八糟的現象,無法健全清淨。時代與過去不同了,現在的在家學眾,也有了團體的組織。但少能注意到佛教團體的特色,祇是模倣²¹一般社團的組織形式,也還是不夠的。

無論是弘揚佛法,或修學佛法,只要是在人間,尤其是現代,集團的組織是極其重要的。人間佛教,以人生正行修菩薩道,要把握這法律並重,恢復佛教固有的精神。切勿陷於傳統的作風,但知真參實悟,但知博究精研,於毘奈耶——律的原理法則,不能尊重。現代修學菩薩行的,必須糾正這種態度,法律兼重,來契合佛法的正宗。

(貳)緣起與空的統一

一、緣起與空,是中期大乘的特色

緣起與空的統一:**法律並重,是初期佛教的精髓。緣起與空,是中期大乘的特色**。 緣起與緣起性空寂,《阿含經》已有說到,²²而且是作為佛法的特質,菩薩道的特質的。 但由於適應當時的一般根性——著重個人解脫,所以對緣起性空的中道,僅是要約的 開示,而還沒有廣博的開演出來。到了佛滅後四五百年,在大眾及分別說系的化區中, 興起的大乘佛教,才使緣起性空的中道,徹底的闡發無遺。

二、依緣起無自性明空,無自性即是緣起;從空無自性中洞達緣起,就是正見了緣起的中道

世間的一切事象:人物蟲魚,山河大地,草木叢林,什麼都各有他的特殊體 (p.108)性、形態、作用。這一切的一切,都是從緣所生的法相,一切依因緣和合而幻現。這幻現的緣生法,表現出他的無限差別相。個人的生死與解脫,道德的行為,世道的治亂,一切無非緣起。

世間的宗教者、哲學者,不能徹底正解緣起性空的中道義,都在尋求宇宙最後的,或最先的實體,傾向到本體論、形而上的神秘領域。

佛所創覺的正法否定他,因為一切是緣起的,所以一切是性空——無自性的,「**一切**

²¹ 模倣:照某種現成的樣子學着做。(《漢語大詞典(四)》, p.1209)

²² 如《雜阿含經》卷 12 (293 經) (大正 2,83c2-10):

世尊告異比丘:「我已度疑,離於猶豫,拔邪見刺,不復退轉。心無所著故,何處有我為彼比丘說法?為彼比丘說**賢聖出世空相應緣起隨順法**,所謂有是故是事有,是事有故是事起。所謂緣無明行,緣行識,緣識名色,緣名色六入處,緣六入處觸,緣觸受,緣受愛,緣愛取,緣取有,緣有生,緣生老、死、憂、悲、惱、苦。如是如是純大苦聚集,乃至如是純大苦聚滅。」

法不生不滅,本來涅槃」23。

三、緣起與性空相依相成,理事無礙,不能重事輕理,亦不可執理廢事

事象與理性,如花的表裡一樣,形與影一樣,有表即有裡,有形即有影。

一切法也是這樣,不能離相覓性,也決非從性體而生事相。

從**性空**看,一切是泯然²⁴一如²⁵的。

從緣有看,因為緣起,所以性空;性空這才所以從緣起。

學佛的,**有的偏重於事,著重法相的差別,於空平等性不信不解,或者輕視他**。這種 見解,是不能與出世的佛法,尤其是與大乘法相應的,不能成就菩薩道。

又**有些人,執著本性、空理**,醉心於理性的思惟或參證,而**不重視法相,不重視佛法 在人間的應有正行**,這就是**執理廢事**。

唯有依據緣起性空,建立「二諦無礙的」中觀,才能符合佛法的正宗。

緣起不礙性空,性空不礙緣起 (p.109);非但不相礙,而且是相依相成。世出世法的 融攝統一,即人事以成佛道,非本此正觀不可。既不偏此,又不偏彼,法性與法相並 重,互相依成,互相推進,而達於現空無礙的中道。

但這是說易行難,初學者在**處事契理**的學程中,每每是不偏於此,便是偏彼。但能**以** 此現空無礙的正觀為思想基礎,從一切三業行持中去實習體會,隨時糾正,終可以歸 向中道。

然這裡是說,學發菩薩心,學修菩薩行,應以佛的正見為本,不是封鎖在宗派的圈子裡,將後代的法性宗與法相宗,作勉強的合一。在中道正見的根本上,與經論不相違背的,契理而契機的,融攝而冶²⁶化一番,抉擇出人間佛教的正義。所以,這是超越宗派的,歸宗於佛本的。

四、緣起與性空的統一,其出發點是以人為本,若泛說一切眾生,即不能把握即人成佛的精義

然還有應該注意的:緣起與性空的統一,他的出發點是緣起,是緣起的眾生,尤其是 人本的立場。因為,**如泛說一切緣起,每落於宇宙論的,容易離開眾生為本的佛法, 如泛說一切眾生,即不能把握「佛出人間」,「即人成佛」的精義。**

(叁) 自利與利他的合一

一、世間凡夫:專為私我打算,不能純粹的利他

自利與利他的合一:世間的凡夫,不能有純粹的利他,一切都是從自己打算而來。專

^{23 (1)《}大寶積經》卷 86 (22 大神變會):「無起、無作、無性、無相、無生、無滅,本來涅槃,不可言說而說涅槃。」(大正 11,493b15-16)

^{(2)《}深密解脫經》卷2〈8 聖者成就第一義菩薩問品〉: 世尊復說:「一切法本來無體。一切法本來不生。一切法本來不滅。一切法本來寂靜。一 切法本來自性涅槃。」(大正16,670b25-27)

²⁴ 泯(ローケ∨)然:1、完全符合貌。2、消失淨盡貌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, p.1111)

²⁵ 一如:完全相同,全像。(《漢語大詞典 (一)》,p.34)

²⁶ 冶 (ーせ∨): 1、冶煉金屬。2、引申為溶化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二)》, p.411) 陶冶:陶鑄。教化培育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一)》, p.1042)

為私我打算,結果也不能有真正的自利。

二、聲聞乘:過分著重自心煩惱的調伏,而忽略了積極的利他,故亦被大乘斥為小乘自利

然在佛法中,聲聞乘重在斷煩 (p.110) 惱、了生死,著重於自己身心的調治,稱為自利。這在離繫縛,得解脫的立場來說,是不可非難的。聲聞乘著重身心的調伏,對人處事,決不專為私利而損他的。

聲聞賢聖,一樣的持戒,愛物,教化眾生,這與凡夫的自私自利,根本不同。大乘指 斥他們為**小乘自利**,是說他**過分著重自心煩惱的調伏,而忽略了積極的利他,不是說** 他有自私的損人行為。

三、大乘:著重利他,於利他中完成自利,達到自利利他的統一

大乘道也不是不重視身心的調治(自利),只是著重利他,使自利行在利他行的進程中完成,達到自利利他的統一。凡夫學大乘道,以大悲心為動力,以普度眾生的悲心來廣學一切。經上說:「菩提所緣,緣苦眾生」²⁷。眾生受無量苦,菩薩起無量悲行,所以大乘道是「以大悲為上首」²⁸的。

然發心利他,並不忽略自己身心的調治,否則「未能自度,焉能度人」²⁹!如不解不行,不修不得佛法,既無智慧,又無能力,那怎能利他呢!所以為了要度一切眾生,一定要廣學一切——戒定慧三學,六波羅蜜等。如出發於悲心,那麼深山修禪,結七,掩關,也都是為了造就救度眾生的能力。

所以**菩薩的修學**,與小乘的出發於自利不同,一切是為了利他。

如為眾生,為人群服務,作種種事業 (p.111),說種種法門,任勞任怨,捨己利人, 是**直接的利他**。

修禪定,學經法等,是間接的利他。

菩薩是一切為了利他,所以對身內的、身外的一切,不把他看作一己私有的。一切功德,回向眾生,就是得了優越的果報,也願與大眾共其利益。老子所說的:「為而不持,功成不居」³⁰,就與大乘的心行相近。事情做好了,不當作自己的;功德成就了,推向大眾去。功德的回向一切眾生,便是大乘利他精神的表現。

四、凡不為自己著想,存著利他的悲心而作有利眾生的事,就是實踐菩薩行,自利利他同時成就

菩薩的自利,從利他中得來,一切與利他行相應。如持戒,即不妨害眾生;習定而修 慧發通,可以知根機而化濟眾生。大乘道的自利,不礙利他,反而從利他中去完成。

²⁷《佛說觀佛三昧海經》卷 6〈5 觀四無量心品〉:「諸佛心者,是大慈也。大慈所緣,緣苦眾生。」 (大正 15,674 b14)

²⁸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》卷 49〈14 大乘鎧品〉:「佛告善現:「菩薩摩訶薩**以應一切智智心,大悲為上首,用無所得而為方便**,安立無量、無數、無邊有情於六波羅蜜多,乃至安立無量、無數、無邊有情於無上菩提亦復如是,雖有所為而無一實。何以故?善現!諸法性空皆如幻故。」(大正 5,279c27-280a4)

²⁹《大愛道比丘尼經》卷 2:「尚不能自度,焉能度人身?」(大正 24,953c11)

³⁰ 老子說《道德經·上篇道經(第2章)》:「為而不恃,功成而弗居。」 河上公《《老子》注——章句》:「為而不恃:道所施為,不恃望其報也。功成而弗居:功成事就,退避不居其位。」

說到大乘道的自利利他,也不一定是艱難廣大的,隨分隨力的小事,也一樣是二利的實踐,只看你用心如何!

如這塊小園地,執著為我所有的,我栽花,我種樹,我食用果實,這就是自私的行為。即使是物物交換,社會得其利益,也算不得真正的利他。

大乘行者就不同了,不問這株樹栽下去,要多少年才開花,多少年才結果;不問自己是否老了,是否能享受他的花果;也不為自己的(p.112)兒孫打算,或自己的徒弟著想。總之,如地而有空餘的,樹而於人有益的——花可以供人欣賞,枝葉可以乘涼,果可以供人摘了吃;或可以作藥,或可以作建材,那就去栽植他。但問是否於人有益,不為自己著想,這便是菩薩行了。

行菩薩道的,出發於利他,使利他的觀念與行為,逐漸擴大,不局限於個人、一家、一鄉等。凡是於眾生、於人類有利益的,不但能增長自己未來的功德果報,現生也能得社會的報酬。如上所說的小小利他功德,還能得現生與未來的自利,何況能提高向佛道的精進,擴大利他的事業,為眾生的究竟離苦得樂而修學呢!

所以凡不為自己著想,存著利他的悲心,而作有利眾生的事,就是實踐菩薩行,趣向 佛果了。自利利他,同時成就。

叁、時代傾向

佛法是應該契機的(不是迎合低級趣味),了解現代中國人的動向,適應他,化導他, 為以佛法濟世的重要一著。現代中國人的動向,約有三點:

(壹)青年時代

一、如佛法不再重視適應青年根性,那非但不能進一步的發揚,且還有被毀謗與摧殘的危險

(p.113) 青年時代:這一時代,少壯的青年,漸演變為社會的領導中心。

四五十年前,城市與鄉村裡,總是四十以上,五六十歲的老前輩—— 士紳、族長等為領導者,他們的地位優越,講話有力量。年紀大些,品德高些,或者做過官,如相信了佛教,一般人都跟著信仰,佛教順利地傳開了,也就得到有力的護持。現在逐漸變了,老前輩不能發生決定作用,優越的發言權,影響力,漸由年輕的少壯取而代之。所以,如佛法不再重視適應青年根性,那非但不能進一步的發揚,且還有被毀謗與摧殘的危險。

中國佛教,一向重玄理、重證悟、重(死後)往生,與老年的心境特別契合。尤其是 唐、宋以後,山林氣息格外濃厚。好在從前,青年們總是以家長的信仰為信仰,至少 不致過分的反對。

可是到了近代,少壯的力量強化;加上西洋神教徒的惡意破壞,物質科學的偏頗發展,佛教受到了重大的危害(其實,中國固有文化都被破壞了)。上一代的逐漸過去,後起的青年們,除少數信仰神教外,大抵為非宗教的,或反宗教的唯物論者。真誠信佛法的,數量太少,這是近代中國佛教的大危機。前些時,如國府主席林森,司法院長居正,考(p.114)試院長戴季陶等,都是誠信佛教的。但由於軍政黨學的組織中,多數是少壯的,而這些人又大多數是對佛教無認識,無信仰,或者印象不佳,這所以不

能開展出佛教昌隆的機運,而時有被摧殘的事實。

從前說:「英雄到老都學佛」,這些不可一世的風雲人物,老來還是要歸信佛教,這畢竟是佛教的感召力大!但從另一面看:為什麼當他們年輕有為的時候,在政治、軍事一一社會上發生力量,不以佛法去攝受他,使他更能以佛教精神去利人利世?一定要等到「來日無多」,才想到歸依佛門,懺悔前愆。這不完全是佛教的光榮,而包含著佛教忽視青年的一種缺點。當然,這不是說老年人不需要學佛,而是說**應該重視於青年的歸信。**

二、如專談「了生死」,恐不易獲得青年的信受;但若重於普利眾生的菩薩行,便與青年的心境相近 「了生死」,青年人是不大容易領會的。

青年的血氣旺,意志強,意欲如海浪般奔騰澎湃,不大能警覺到生死這回事。所以**如** 專以「了生死」為教,是不容易獲得青年的信受。可是學菩薩法,著重於六度、四攝、 四無量心,發心普利一切眾生,就與青年的心境相近。

中國雖素³¹稱大乘教區,而行持卻傾向於小乘,急急的了生死,求禪悟(虛大師稱之為:思想是大乘,行為是小乘),結果青年與(p.115)佛教,愈隔愈遠。

反之,錫蘭、暹羅、緬甸等佛教國,雖說是小乘教,而青年人都學習佛法。他們並不開始就學了生死,而是歸依三寶,深信因果,增進向上,主要是修學不礙出世的人乘。 所以推進適應時代的中國佛教,不宜因循於過去,而應該隨時記著:青年人愈來愈處於重要的地位了。中國佛教如不以適應青年的法門,引導他們來學佛,等於自願走向沒落。

三、弘揚人間佛教,攝化的當機,應以青年為主,修學大乘,要以「利他為先」

弘揚人間佛教,攝化的當機,應以青年為主。了生死,當然還是佛法的一大事,但修 學大乘,要以「利他為先」。適應廣大的青年群,人菩薩為本的大乘法,是唯一契機 的了!

《佛藏經》說: 耆老們,但知保守瑣碎的教條,偏於自利,不能住持佛法。虧了少數 青年,才將大法傳弘下來。³²

32 (1) 參見《佛藏經》卷中〈5 淨戒品〉(大正 15,790a17-b21)。

鳩摩羅什所譯的《佛藏經》,也有類似的說明,如卷中(大正15,790a-b)說:

「一味僧寶,分為五部。……鬥事:五分事,念念滅事,一切有事,有我事,有所得事。……爾時,世間年少比丘,多有利根,……喜樂難問推求佛法第一實義」。

「爾時,增上慢者,魔所迷惑,但求活命;實是凡夫,自稱羅漢。」

五部,都是鬥諍事。其中,「五分」是化地部的五分律;「說一切有」是薩婆多部;「有我」是犢子部。經中所說五部(五事),大致與《大集經》說相合。而「年少利根」,「推求第一實義」的,是五部以外的,與摩訶僧祇部相當。不過在大乘興起時,年少利根的是「人眾既少,勢力亦弱」的少數。大乘,在傳統的部派佛教(多數)中,大眾部內的年少利根者宏傳出來。大乘佛教的興起,情形是複雜的,但少分推求實義的年少比丘,應該是重要的一流。大乘經中,菩薩以童子、童女身分而說法的,不在少數。如《華嚴經》〈入法界品〉,文殊師利童子教化善財童子。舍利弗的弟子六千人,受文殊教化而入大乘的,

³¹ 素:8.平素;向來;舊時。(《漢語大詞典(九)》, p.729)

⁽²⁾ 印順法師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(p.198-p.199):

過去如此,未來也一定如此,**青年眾來發心修學,才是發揚真正大乘的因素**。如大乘 法中的文殊、善財、常啼等,都是現青年身,發廣大心,勇猛精進,學不厭,教不倦。 他們自身現青年相,也歡喜攝引青年學佛;這不是菩薩偏心,而是青年人具足了適宜 於修學大乘的條件。

人間佛教的動向,主要是培養青年人的信心,發心修菩薩行。如不能養成人間的菩薩風氣,依舊著重少數人的 (p.116) 急證,或多數而偏於消極的信仰,那對於中國佛教的前途,光明是太微茫了!

將來世局好轉,世界佛教區的來往容易了,大家不妨到錫蘭、暹羅、緬甸、日本去, 看看他們是怎樣的重視青年和適應他,用作我們弘揚人間佛教——大乘佛教的參考。

(貳)處世時代

處世時代:現代的又一傾向,是**處世**33的。

一、人天乘:戀世

佛法中,人天乘是戀世的,耽戀著世間欲樂,沒有出世解脫的意向。

二、小乘:出世

小乘與人天法相反,視「三界如牢獄,生死如冤家」,³⁴急切地發厭離心,求證解脫。 出世,不是到另一世界去,是出三界煩惱,不再受煩惱所繫縛,得大自在的意思。佛 說小乘出世法,是適應隱遁與苦行根性的。

出世總比戀世好,不會因貪戀世間的物欲,權力,將大地攪得血腥薰人。至少能不貪、 不瞋,養成社會上淳樸恬淡的風氣。

三、大乘菩薩:出世而又入世,以出世精神,作入世事業

大乘菩薩可不同了,菩薩是出世而又入世,所謂「以出世精神,作入世事業」。 大乘法中,在家菩薩占絕大多數。在家菩薩常在通都大邑³⁵,人煙稠密的地方,利益 眾生,弘通佛法。如《華嚴經·入法界品》,《維摩語經》,菩薩《本生談》,都顯著地 記載那在家菩薩,(p.117) 在社會上現身說法的種種情形。**大乘菩薩道的偉大,全從** 入世精神中表達出來。

菩薩為大悲願力所激發,抱著跳火坑、入地獄、救濟眾生的堅強志願。**與人天的戀世不同,與小乘的出世也不相同。**

菩薩入世的作風,在現代戀世的常人看來,非常親切,要比二乘的自了出世好得多!

四、時代傾向於戀世,唯有大乘的入世,才能吻合現代的根機,引發廣泛的同情,而漸化貪瞋的毒根

[「]皆新出家」。這表示了,佛教在發展中,青年與大乘有關,而者年代表了傳統的部派佛教。

³³ 處世:1、生活在人世間。2、引申指參與政治或社交活動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八)》,p.838)

³⁴ 明 傳燈《維摩經無我疏》卷 5:「小乘之人,厭生死如牢獄,視煩惱為冤家,必破煩惱而後證菩提,斷生死而後入涅槃,如身有癰疽,必針砭其肌膚腐爛其敗肉庶能有瘳。圓頓上根,達生死即涅槃,煩惱即菩提,譬如無瘡之身。今滿慈為說小法,如庸醫於無瘡之身,而強加以針砭,而傷其本體也。」(新卍續藏 19,641c8-13)

³⁵ 通都大邑:四通八達的大城市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)》, p.933)

近代由於物質文明的發達,由「縱³⁶我制³⁷物」³⁸,而發展到「徇物³⁹制我」。迷戀世間物欲的風氣特別強,壓倒了少欲知足、恬澹⁴⁰靜退⁴¹的人生觀。此時而以人天法來教化,等於以水洗水,永無出路。如以小乘法來教化,又是格格不入。唯有大乘法——以出世心來作入世事,同時就從入世法中,攝化眾生向出世,做到出世與入世的無礙。菩薩行的深入人間各階層,表顯了菩薩的偉大,出世又入世,崇高又平常。也就因此,什麼人都可漸次修學,上求佛道。

時代傾向於戀世,唯有大乘的入世,才能吻合現代的根機,引發廣泛的同情,而漸化 貪瞋的毒根。同時,現代也不容許佛徒的隱遁了。從前天下大亂,可以到深山去,闢 土開荒,生活維持下去,佛法也就延續下去。如山西的五臺山,陝(p.118)西的終南 山,每逢亂世,出家人都前往避亂專修。現在的情形不同,不但不同情你的遁世,就 是隱入深山,也會被迫而不得不出來。城市與山林,將來並無多大差別。隱遁山林的 佛教,是一天天不行了。

其實,佛教本來是在人間的,佛與弟子,不是經常的「遊化人間」嗎?大乘是適合人類的特法,只要有人住的地方,不問都會、市鎮、鄉村,修菩薩行的,就應該到處去作種種利人事業,傳播大乘法音。在不離世事,不離眾生的情況下,淨化自己,覺悟自己。

山林氣息濃厚的佛教,現代是不相應的。應把這種習氣糾正過來,養成不離世間的大乘胸襟,決不宜再走隱遁遺世的路子。中國佛教的崇尚山林,受了印度佛教中,一分苦行瑜伽僧的影響。到中國來,又與老、莊的隱退思想相融合。這才使二千年來的中國佛教,與人間的關係,總嫌不夠緊密。現在到了緊要關頭,是不能不回頭恢復佛教的真精神,深入人間的時候了!

(叁)集體時代

一、佛教本來是重視團體生活的,現代社會也傾向於此

集體時代:在「法與毘奈耶」裡,已說到佛教團體生活的要義。**佛教本來是重視團體生活的,現代社會也傾向於此**。不但政治重組織,就是農工商學等,也 (p.119) 都組織自己的集團——工會、商會、農會等。佛法是應該適應時代的,時代已進向集體組

 $^{^{36}}$ 縱:放縱,聽任。(《漢語大詞典 (九)》,p.1001)

³⁷ 制:1、制裁,制服。《國語·晉語一》:"上貳代舉,下貳代履,周旋變動,以役心目,故能治事,以制百物。"2、控制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二)》, p.661)

³⁸ 印順法師《佛在人間》〈第十、佛教的知識觀〉,(p.294):

站在佛法的立場看,人類知識的發展,應盡量約束自我的私欲,使知識服從真理與道德的指導,趨於道德的世界,真理的境域。若能服從真理,尊重道德,即能防止人類私欲的泛濫,使損人利己的私欲,化為自利利他的法欲。這樣,知識愈文明,人類所受的實益愈大,也即更接近於道德的真理的境地。可是近代知識文明,偏向了功利、物質的一面,忽視了精神的宗教,道德,故人類知識的發展,反成了知識的奴隸;縱我而我愈不自由(我是自在自由義),制物而反為物所控制,這才面臨無邊的苦痛與毀滅的威脅。

³⁹ (1) 徇 (Tロケヽ): 1、誇示。2、掠取。3、謀求,營求。(《漢語大詞典 (三)》, p.946)

⁽²⁾ 徇物:1、追求身外之物。2、曲從世俗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三)》, p.947)

⁴⁰ 恬澹:亦作"恬憺"。同"恬淡"。清靜淡泊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七)》, p.523)

⁴¹ 退:1、退讓,謙遜。2、柔和貌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)》, p.834)

織,佛法也就該更著重於此。

民國以來,出家(在家)的組織佛教會,在家的創立正信會、居士林等,可說都與此時代風尚相合。佛教會的成立,起初是重在對外,遇到利用政治或地方惡勢力,想侵凌摧殘佛教,就運用此團體來抵抗護持。然佛教的團體組合,不專是為了對外;對於自身的分子健全,組織嚴密,實有更重要的意義。

二、集體生活的意義

(一) 生活在團體中才能真實的自利利他

學佛的主要目的,在自利利他。照佛說毘奈耶所指示,要**生活在團體中,才能真實的自利利他。就是自利的斷煩惱、了生死,依團體的力量,也是更為容易**。這在一般看來,也許覺得希奇!不知學佛的進入佛教團體,過著有規律的生活,行住坐臥,語默動靜,一切都不能違反大眾共守的制度。

(二) 佛教集體生活的三項特色

因為佛教的集體生活,有著三項特色:互相教授⁴²教誡⁴³,互相慰勉,互相警策⁴⁴。

1、互相教授、教誡

佛弟子住在一起,關於法義,是互相切磋,問難。你會的講給我聽,我會的講給你 聽。當然,精通三藏的上座們,是更負起住持正法,引導修學的義務。如有意見不 合,或有不合佛法的見解,由大眾集會來議定,將錯誤的見解糾正過來。

2、互相安慰、勉勵

初學的(p.120)或者心起煩惱,想退失道心,就用柔輭語安慰他、勉勵他,幫助他的信心堅定起來,努力向上。

3、互相警策

如有性情放逸,不專心佛法的,就用痛切語警策他。犯了戒,一定要親向大眾求懺悔。知道他犯罪,大家有警策他,教他懺悔的義務。

(三)佛教的集體生活,不只是生活在一起,而是要引導大眾走上正常而向上的境地

這種集體生活,充滿著大眾教育的意味。所以佛在世時,雖有發心不純正的,但一 經出家,在團體中鍛鍊一番,也能引發真心,用功辦道,了脫生死。

這種集體生活的精神,古代的禪宗,很有些類似。如在禪室中放逸昏沈,供養他幾香板。如參禪不能得力,向和尚及班首們請開示。因有教授教誡,慰勉警策的精神,所以禪宗能陶賢鑄聖,延續了中國佛教一千年的慧命。

佛教的集體生活,不只是生活在一起,上殿過堂就算了,不只是注重表面的秩序, 而是在同一生活中,引導大眾走上正常而向上的境地。這樣的集團生活,自能發生 真正的力量。

教戒:教導和訓戒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,p.446)

⁴² 教授:把知識技能傳授給學生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, p.449)

⁴³ 教誡:同"教戒"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, p.450)

⁴⁴ 警策:1、謂以鞭策馬。2、引申為督教而使之儆戒振奮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一)》,p.415)

三、為了發揚人間佛教,要趕快將集團的精神恢復起來!

佛教僧團,可說是自我教育、大眾教育的道場。僧團與學校不一樣,學校只是老師教學生,僧團是進一步的互相教授教誡。

依佛說:上座而不發心教導新學比丘,是沒有慈悲,違犯上座的法規。教授、教誡、慰勉、警策,是佛教集團的(p.121)真精神。這樣的相互教育,可實現在團體中的自由;而每人的真自由,即佛法所說的解脫。

依**律**說:在僧團中,一切是公開的,真能做到「無事不可對人言」。做錯了,有大眾檢舉,自己也就非懺悔不可。這樣的集團生活,做到「知過必改」,人人向上,和樂共處,養成光風霽月⁴⁵的胸襟,清淨莊嚴的品格。淨化自己,健全佛教,發揚正法,一切都從此中實現出來。

近代組織的佛教會,對於健全僧品,發揚佛教,一時還不能發生力量。如外面由於時代的需要,內部尊重佛教的精神,復興佛教的集團生活,相信不但能健全佛教,佛教也必迅速的發皇⁴⁶起來。因為,大眾和樂,僧品清淨,在有組織的集團中,不會因內部的矛盾衝突而對消自己的力量。在和諧一致的情形下,信心與熱忱增強,大家能分工合作,充分發展為教的力量。

過去,由於隱遁的、個人的思想泛濫,佛教的集團精神受到了漠視,這才使佛教散漫 得沙礫一樣。現在社會已進入集團組織的時代,**為了發揚人間佛教,要趕快將集團的** 精神恢復起來!

肆、修持心要

(壹)修持的定義

(p.122) **學佛**,是離不了**修持**的。

「**持**」是受持,是「擇善而固執之」⁴⁷的意思。

「修」是熏修,是依著受持的佛法去學習。照中文的訓釋⁴⁸,如修身、修理等,**修有改** 正的意思。依佛法,修是熏發義;由於學習,能熏發現在與未來的善根,叫做修。

(貳)大乘菩薩道之三要行:信、智、悲

一、凡是學習自利利他的,培養福德智慧的,都是修行

說起修持,有的總以為要擺脫一切事務,這是與大乘不相應的修行!**大乘法門,如布施,持戒,愛語、利行、同事,習定、修慧,念佛、供養、懺悔等**,凡是學習自利利

「誠者,天之道也;誠之者,人之道也。誠者不勉而中,不思而得,從容中道,聖人也。誠之者,**擇善而固執之**者也。」「博學之,審問之,慎思之,明辨之,篤行之。有弗學,學之弗能弗措也;有弗問,問之弗知弗措也;有弗思,思之弗得弗措也;有弗辨,辨之弗明弗措也;有弗行,行之弗篤弗措也。人一能之,己百之;人十能之,己千之。果能此道矣。雖愚必明,雖柔必強。」

⁴⁵ 光風霽(ㄐ一丶)月:1、雨過天晴時的明淨景象。2、喻人品高潔、胸襟開闊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二)》, p.227)

⁴⁶ 發皇:發達興盛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八)》, p.554)

^{47《}禮記•中庸第三十二》:

⁴⁸ 訓釋:注解,解釋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一)》,p.54)

他的,培養福德智慧的,都是修行,決無離棄世間善行的道理。

二、依人間善法而進修菩薩行以「信、智、悲」為中心

依人間善法而進修菩薩行,依一切大乘經論,特拈⁴⁹出三字為中心。

信一一願•精進

智--定•方便

悲——施•戒•忍

(一)總說信、智、悲的重要性

信為修學佛法的第一要著,沒有信,一切佛法的功德不生。如樹木的有根才(p.123) 能生長,無根即不能生長一樣。

智是解脫生死的根本,斷煩惱,悟真理,都是非智慧不可。

小乘法重視這信與智,而大乘法門,格外重視**慈悲**。因為菩薩行以利濟眾生為先,如悲心不夠,大乘功德是不會成就的,可能會墮落小乘。

(二)「信、智、悲」與「願及六度」的關係

1、信:信與願、精進的關係

經上說:「信為欲依,欲為勤依」⁵⁰。有了堅固的**信心**,即會有強烈的**願欲**,也一定有實行善法的**精進**。這三者是相關聯的,而根本是信心。

如有人說某某法門最好,非此不了生死(如認為此外也有可以了生死的,那不行就不一定是不信),但並沒有真實修持,這證明他並無信心,因為他沒有起願欲,發精進。如人生了重病,病到臨近死亡邊緣,聽說什麼藥可以治,如病人真有信心,那他會不惜一切以求得此藥的。如不求不服,那他對此藥是並無信心的。

所以願與精進,依信心為基礎,可說有信即有願有勤行,無信即無願無勤行的。

2、智:智與定、方便的關係

智慧,可以攝定,深智是離不了定的。

依定修慧,**定**是慧的基礎。

有了智慧,一切善巧方便,都逐漸成就了。

3、悲:悲與施、戒、忍的關係

悲,是利他的動力。如損己利人的**布施**,節⁵¹己和眾的**持戒**,制己恕他的**安忍**,都是悲心的表現。

云何瑜伽?謂四瑜伽。何等為四?一、信,二、欲,三、精進,四、方便。……當知此中,初由信故,於應得義,深生信解。信應得已,於諸善法,生起樂欲。由樂欲故,晝夜策勵,安住精勤。堅固勇猛,發精進已。攝受方便,能得未得,能觸未觸,能證未證。故此四法,說名瑜伽。

(2) 大慈恩寺沙門 基撰《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般若理趣分述讚》卷1(大正33,27c24-27): 《瑜伽》云:**信為欲依,欲為精進依**。故入一切法,欲為根本。作意所生,觸所集起,受 所引攝,定為增上,慧為最勝,解脫為堅固。

⁴⁹ 拈 (**3** - **9**): 1、泛指夾,取。2、拿,持,提。(《漢語大詞典 (六)》, p.450)

⁵⁰(1)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28(大正 30,438a16-b18):

⁵¹ 節:節制,管束。《易·未濟》:"飲酒濡首,亦不知節也。"(《漢語大詞典(八)》,p.1172)

三、啟發信心,引生智慧,長養慈悲,是大乘道的根本法門

依人乘行而學菩薩道,此三法即攝得六度四攝一切(p.124)法門。**啟發信心,引生智** 慧,長養慈悲,實在是大乘道的根本法門!

(一) 啟發信心

信是信三寶,信四諦,凡是能增長信心的事情和言教,應多多去學習。依大乘經論所說,初學大乘法,首先要起發信心。這如念佛(菩薩),禮佛(菩薩),讚佛(菩薩),隨喜,供養,懺悔,勸請等,都是攝導初學,長養信心的善巧方便。見賢思齊,為人類向上的攝引力。孔子服膺⁵²西周的政治,時刻在念,連夢裡都常見周公。學佛的要成佛作祖,當然要時時恭敬禮念諸佛菩薩,念佛、念法、念僧。能時時繫念三寶,學佛成佛的信心,自然會成就。佛弟子在夢中定中,見佛見菩薩,也就是信心深固的明證。

同時,有真實信心的,一定是了解佛法的。了解佛法,才會確信非佛法不能利濟自他。有悲心,大乘信才得堅固,這是依人法而修菩薩所必要的。

如有**悲**與**慧**為助緣,**信心**培養得深厚堅固了,就能生起堅強的願力,不問如何艱難,一定要學佛法,也一定要護持佛教。孔子說:「**民無信不立**」⁵³,世事尚要依信心而成就,何況修學即世間而出世間的佛法?

(二)引生智慧

為了自悟悟他,非學智慧不可。對於經論的義理,非要理解個透徹。

但是慧學的閱讀經(p.125)論,聽聞開示,只是慧學的資糧。主要是於佛法起正知見,了解佛法的真了義,依著進一步的思惟修習,**引發甚深的智慧。這是為了學佛,不是為了作一佛教的學者。**

(三)長養慈悲

說到悲心,本來什麼人都有一點。如儒家的仁,耶教的愛,只是不夠廣大,不夠清 淨。

佛法的四無量心——慈、悲、喜、捨,就是要擴充此心到無量無邊,普被一切。初發大乘菩提心的,可從淺近處做起,時常想起眾生的苦處,激發自己的悲心。

儒家有:「見其生不忍見其死,聞其聲不忍食其肉」⁵⁴,是從惻隱⁵⁵心中流出。

大乘法制斷肉食, 徹底得多, 但也是為了長養慈悲心種。由此養成悲憫眾生的同情,

子貢問「政」。子曰:「足食,足兵,民信之矣。」

子貢曰:「必不得已而去,於斯三者何先?」曰:「去兵。」

子貢曰:「必不得已而去,於斯二者何先?」曰:「去食。自古皆有死,民無信不立。」

(齊宣王)王笑曰:「是誠何心哉!我非愛其財而易之以羊也,宜乎百姓之謂我愛也。」 (孟子)曰:「無傷也,是乃仁術也,見牛未見羊也,君子之於禽獸也,見其生,不忍見其死; 聞其聲,不忍食其肉:是以君子遠庖廚也。」

⁵² 服膺:銘記在心,衷心信奉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,p.1204)

^{53 《}論語・顔淵第 12》:

^{54《}孟子·梁惠王章句上第7章》:

⁵⁵ 惻隱:同情,憐憫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七)》,p.657)

才能發揚廣大,實踐救濟眾生的事業。

(四)小結

總之,如能著重啟發信心,引生正智,長養慈悲,大乘聖胎也就漸漸具足,從凡入 聖了!

四、「信、智、悲」與菩薩道「清淨身心、莊嚴淨土、成熟有情」之關係

信——莊嚴淨土

智--清淨身心

悲——成熟有情

信、智、悲三法,如學習成就,就是菩薩事業的主要內容。

(一)信——莊嚴淨土

信(願)能莊嚴(p.126)淨土,這或是往生他方淨土,或是莊嚴創造淨土,如法藏 比丘。這都是由於深信佛身佛土功德,發願積集功德而成。

(二)智——清淨身心

智能**清淨身心**,悟真理時,斷一切煩惱。得了正智,自然能身口意三業清淨,舉措如法。

(三) 悲——成熟有情

悲能**成熟有情**,即是實施救濟事業。菩薩的方便攝化,或以衣食等物質來救濟;或 在政治上,施行良好政治,使人類享受豐富自由的幸福。

十善以上菩薩,每現國王身,如大乘經所說的十王大業。⁵⁶但菩薩的救度有情,重在激發人類向上的善心,循正道而向樂果。

所以如有人天善根的,就以人天法來化導他。

如有二乘善根的,以二乘法來度脫他。

有佛種性的,就以大乘法來攝化,使他學菩薩行,趨向佛果。

依大乘經說,不但不輕視政治,大乘行者——菩薩,多居於政治領導者的地位,這就是著名的「十王大業」。在政治活動中,王——領袖是更有推動政治的作用。一般人看作權力而發生爭奪;儒者看作淑世利民的大道,而毅然以治平為理想(由於儒者以卿相自居,所以不敢作帝王想,而只想致君於堯舜);佛法卻看作福慧熏習的殊勝因果。王——政治領袖,在古代是世襲的,這雖然有的昏庸淫亂,禍國殃民,但也有他的福報,生在王家,不求而自然得來。如從臣宰而進登王位;或從平民而登帝位,如劉邦等;或者經民眾選舉出來的。總之,要有政治的智慧,毅力,組織力,感召力,知人善任,才能成功。這一切,不僅是現生的學識經驗,也是往昔生中的福慧熏習。所以在菩薩的學程中,常常出任國家的元首。

經上說:初發大心,修十善行的菩薩,起初是得「粟散王」——小王的果報;功德增勝了,得鐵輪王報,這是以武力而統一南洲的大王。十住菩薩得銅輪王報。十行菩薩得銀輪王報。十迴向菩薩得金輪王報,統一四大洲。本著慈悲心來修菩薩行,利人的功德越大,福報所得的王權,也越來越大。因為菩薩修行,一定要以「布施」,「愛語」,「利行」,「同事」——四攝法來攝導眾生,也就必然與群眾結緣,受到群眾的信任與擁戴。這樣,修身成就後,從事治國平天下的大任,佛法豈不是與儒家完全相合?只是佛法以為,不一定要從政,才能利益人群而已!

⁵⁶ 印順法師《我之宗教觀》(p.138-p.139):

這些,都是菩薩悲心悲行所成就。

(四)人菩薩行應把握「信、智、悲」為修持心要,平衡發展,不可偏廢

菩薩道的三大事,就從起信心,生正智,長大悲的三德中來。所以,**由人菩薩而發心的大乘,應把握這三者為修持心要,要緊是平衡的發展**。切勿偏於信願,偏於智證,或者偏於慈善心行,做點慈善事業,就自以為菩薩行。 真正的菩薩道,此三德是不可偏廢的!(仁俊記)